

授权委托书

广州汇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港投资**”）是一家在中国广州市依法成立并合法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其持有云康健康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康股份**”）1.5217%的股权。就汇港投资现时和将来在云康股份持有的股权，汇港投资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广州云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康健康科技**”）指定的人士代表其行使以下权利：

- (1) 作为汇港投资的代理人，根据云康股份的章程提议召开和出席云康股份的股东会会议；
- (2) 云康股份所有或部分股权的转让、质押或以其它方式处置；
- (3) 代表汇港投资对所有需要股东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包括但不限于提名、选举、或辞退云康股份的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层人员；
- (4) 增加或减少云康股份注册资本、或批准云康股份进行并购、重组、解散或清算，修改公司章程，以及行使根据云康股份公司章程或中国法律规定的云康股份权益持有人的其它权利；
- (5) 检查或以其它方式审阅有关云康股份的所有文件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有关其业务、运营、客户、财务状况或委聘员工）的权利；
- (6) 接收股东会通知、签署会议记录及决议、向公司登记管理部门和/或其他相关政府部门提交与云康股份运营相关的需要报送的文件；及
- (7) 其他云康股份章程项下的股东表决权（包括在该章程经修改后而规定的任何其他股东表决权）。

任何因本授权委托书而产生或与本授权委托书相关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以求和解。如各方未能通过在协商正式开始后的三十天内解决该等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将该等争议提交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依提交仲裁之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中国广州市，仲裁语言为中文。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授权委托书》之签署页)

委托人:

广州汇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受托人:



何幼

签发日期: 2020年12月29日